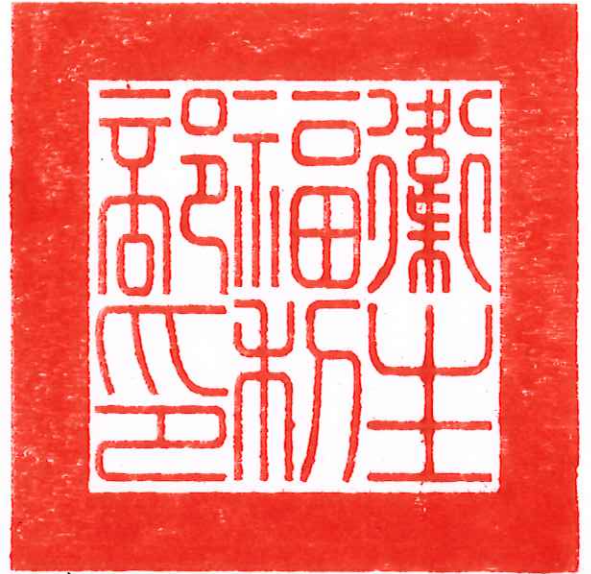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衛生福利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2月12日  
發文字號：部授食字第1051304129號  
附件：



修正「農藥殘留容許量標準」第三條附表一。

附修正「農藥殘留容許量標準」第三條附表一

部長 林 奏 延

裝

訂

線